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2年7月15日起暂停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已通过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购买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对处于封闭运作期的基金，投资者可在相关基金赎回业务开放期内通过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赎回业务。

上述暂停办理的销售相关业务的恢复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099639

网址：www.xiquefund.com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533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5日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隆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231）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申购。上述新股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发行价格为39.08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本公司旗下基金获配数量及金额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份)	获配金额(元)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835	306191.80
鹏华价值远航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8	76518.64
鹏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4	93557.52
鹏华沃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安康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上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品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安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86	108876.88
鹏华稳健鸿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16	113957.28
鹏华安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品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领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63	88438.04
鹏华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33	227953.64
鹏华鑫远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远见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84	214314.72
鹏华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40	28919.20
鹏华民丰盈和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1	73118.68
鹏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宁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安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安裕5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招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中证信息技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221	125876.68
鹏华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39	278992.12
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616	258553.28
鹏华汇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351	130957.08
鹏华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835	306191.80
鹏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835	306191.80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835	306191.80
鹏华中证银行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835	306191.80
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835	306191.80
鹏华优逸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启航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匠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安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09	168395.72
鹏华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93	199034.44
鹏华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56	142876.48
鹏华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价值共赢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51	130957.08
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95	132676.60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44	40799.52
鹏华优质回报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20	231353.60
鹏华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08	129276.64
鹏华国证证券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86	108876.88
鹏华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54	64638.32
鹏华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00	144596.00
鹏华金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91	159876.28
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87	292591.96
鹏华中证国防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精选回报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4	40799.52
鹏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919	192234.52
鹏华金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78	268792.24
鹏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37	95237.96
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金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1	39119.08
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524	98637.92
鹏华尊惠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87	292591.96
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73	256872.84
鹏华中证空天一体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7835	306191.80
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4	93557.52
鹏华睿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16	113957.28
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83	175195.64
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2	49318.96
鹏华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47	119076.76
鹏华沪深港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兴惠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93	199034.44
鹏华弘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30	294272.40
鹏华盛世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263	88438.04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13	285792.04
鹏华优质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052	275592.16
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前海万科REIT$_A$封闭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69	139476.52
鹏华弘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30	149676.40
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08	129276.64
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62	193914.96
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226	282392.08
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69	139476.52
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660	260272.80
鹏华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223	204114.84
鹏华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14	180315.12
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普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4048	158195.84
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4	98637.92
鹏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7835	306191.80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835	306191.80
鹏华消费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75	190515.00
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5	306191.80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01	183715.08

本公司参与本次发行过程公开透明，交易价格公允。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2-090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1日披露了《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公司与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广发原驰神州数码员工持股计划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2022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对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模式由“委托管理”改为“自行管理及/或委托管理”，并相应修订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文件的相应条款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终止了与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的《广发原驰·神州数码员工持股计划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陕国投·乐盈80号单一资金信托信托合同》。合同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同当事人

委托人/受益人：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信托合同的基本情况

（一）名称：陕国投·乐盈80号单一资金信托信托合同

（二）类别：权益类产品

（三）投资范围：根据委托人的意愿将信托资金投资于股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等，本信托直接或间接投资股票时，除参与新股申购情形外，仅限于投资神州数码（股票代码：000034.SZ），不得主动投资于任何可转债。

（四）信托期限：本信托期限预计为60个月，自本信托成立之日起算。如发生信托文件规定的信托提前终止或延期情形时，本信托予以提前终止或延期。

（五）受托人管理方式：本信托为事务管理类信托。委托人自主决定信托的设立、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方式、信托财产运用程序等事项。

（六）信托计划的预警：本信托计划的预警线为信托单位总值=0.3元。

（七）信托财产的保管：受托人必须开设信托财产专户对信托财产进行单独管理，信托财产的保管账户和信托财产专户为同一账户。

（八）信托费用：受托人报酬按照20万/年收取，按日计提，按月支付。信托资金保管费以【当日仍存续的信托单位份额×1元】为基础，按【0.01】%/年收取，按日计提，按月支付。信托财产管理运用、处分而发生的税费和交易费用按照法律及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办理。

三、合同的成立与生效

本合同经委托人签署（自然人签字，机构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受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证券账户已经完成开立，尚未购买公司股票。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2-091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同意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60亿元，剔除共用额度的情形后，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等额600亿人民币，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同时，在此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按照控股子公司的审议程序决定，控股子公司在其履行审议程序后，及时通知公司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近期就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瑶海支行与子公司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2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21年2月5日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经济开发区花园大道8号	李岩	50000万元人民币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批发；机械设备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家用电器器材批发；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计	短期借款	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资产负债率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725,958.15	111,341.92	671,627.65	671,639.55	54,318.60	765,920.90	6,604.82	4,295.78	0.00	92.52%

3、被担保人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计	短期借款	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资产负债率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589,350.65	144,026.35	528,421.48	528,489.91	60,860.75	233,147.40	8,984.89	6,663.87	0.00	89.6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总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瑶海支行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贰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623.07亿元，其中股东大会单独审议担保金额人民币3.7亿元和美元10.21亿元（按实时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合计约73.13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对外担保实际占用额为238.0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91.42%。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66.95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6.43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530.99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231.59亿元。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9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宝鹰股份”）及子公司为相关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本次被担保对象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鹰建设”）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原有存量担保及原有存量担保到期续做担保。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宝鹰股份	宝鹰建设	100%	100
宝鹰股份	除宝鹰建设外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	按持股比例	20
宝鹰股份	除宝鹰建设外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	按持股比例	20
宝鹰股份 子公司	宝鹰股份	-	10

注：本表中所示资产负债率，以被担保方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为准。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配，亦可对新成立的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并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30日和2022年5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融资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近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在深圳市签订了保证合同和抵押合同，具体如下：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宝鹰建设向建设银行申请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95亿元的综合融资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95亿元整；同时，公司以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福民成霖洁具工业区一栋101-103、201-203及二栋一层的不动产向建设银行提供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5.90亿元整的抵押担保；

（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宝鹰建设向建设银行申请的人民币4亿元供应链融资额度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观澜街道福民成霖洁具工业区一栋101-103、201-203及二栋一层的不动产向建设银行提供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整的抵押担保。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宝鹰建设的担保余额（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为301,330.19万元，对宝鹰建设的已使用担保额度为525,00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475,00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对宝鹰建设的担保余额（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为301,330.19万元，对宝鹰建设的已使用担保额度为544,50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455,50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宝鹰建设的担保额度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64106H

3、法定代表人：薛依东

4、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华侨城东部工业区F1栋107C号

5、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6、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7、成立日期：1994年4月11日

8、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承担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制作、安装及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建筑智能化、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机电设备、金属门窗、钢结构工程的安装与施工；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安装；建筑装饰石材销售、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新型建筑装饰材料的设计、研发及销售（以上各项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需报经审批的项目，涉及有关主管部门资质许可证需取得资质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建材批发、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批发、销售及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有色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的销售；国内贸易；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许可经营项目是二类、三类医疗器械销售。

9、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宝鹰建设总资产1,023,890.34万元，负债总额791,957.29万元，净资产231,933.05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62,466.38万元，利润总额-189,230.03万元，净利润-161,500.91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2年3月31日，宝鹰建设总资产983,729.36万元，负债总额755,872.32万元，净资产227,857.04万元，2022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66,826.26万元，利润总额-4,058.30万元，净利润-3,929.2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其99.89%股权，并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宝鹰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0.11%股权，宝鹰建设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1、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无外部评级。

12、履约能力：宝鹰建设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一）申请7.95亿元综合融资额度提供担保

1、《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A》主要内容

（1）保证人：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务人：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4）担保的本金最高额：人民币7.95亿元整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债务人支用主合同A[1]项下额度而发生的不超过人民币7.95亿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1]指建设银行与宝鹰建设签署的《综合融资额度合同A》。）

（7）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单笔融资分别计算，自单笔融资业务起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A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展期无需经保证人同意，保证人仍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A约定的事项，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2、《最高额抵押合同A》主要内容

（1）抵押人：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抵押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3）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人民币15.9亿元整

（4）抵押担保范围：主合同A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支用主合同A项下额度而发生的本金、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抵押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抵押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抵押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5）最高额抵押的债权确定期间：主合同A项下额度有效期间。

（二）申请4亿元供应链融资额度提供担保一《最高额抵押合同B》主要内容

1、抵押人：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抵押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3、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人民币8亿元整

4、抵押担保范围：主合同B[2]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B项下融资本金，抵押权人作为受让应收账款的债权人，债务人应向抵押权人支付的应收账款本金；以及相应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抵押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抵押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抵押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2]指建设银行与宝鹰建设签署的《供应链融资额度合同B》。）

5、最高额抵押的债权确定期间：主合同B项下额度有效期间。

四、抵押资产基本情况

1、抵押资产名称：成霖洁具工业区一栋101-103、201-203及二栋一层

2、权属证书编号：深房地字第5000632156号-第5000632160号、深房地字第5000632162号-第5000632163号

3、抵押资产位置：宝安区观澜街道福民

4、建筑面积：10,154.10平方米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50亿元。本次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11.95亿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使用担保额度为579,5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10,197.08万元，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22.6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未提供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综合融资额度合同A》；

4、《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A》；

5、《最高额抵押合同A》；

6、《供应链融资额度合同B》；

7、《最高额抵押合同B》。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0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一2022年6月30日

（二）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000.00万元 - 7,000.00万元	盈利：6,064.4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998.36万元-6,998.36万元	盈利：3,047.3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3元/股 - 0.05元/股	盈利：0.05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及毛利率下降综合影响所致：

1、报告期内，受外部经济环境影响，公司基于自身经营和财务情况考虑采取了更为审慎的经营战略及订单策略，与此同时，受到新冠疫情持续反复影响，施工进度放缓，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一定程度下降。

2、公司积极推进业务战略调整，加快业务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受房地产市场形势以及市场竞争影响，且国内建筑材料持续涨价等叠加因素，从而使得项目成本增加，毛利率有所下降。

3、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将抓住国企混改和行业调整的重要时机，充分依托上市公司平台资源和国资控股的资本资源赋能优势，持续通过提质增效等举措逐步提升公司内在价值和市场竞争力。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关于同泰同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同泰同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就同泰同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基金份额：013657，C类基金份额：013658，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2年7月12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其他提示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清算期间，投资者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 投资者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30-1666或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ongtaiamc.com）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公司网站公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5日

关于长城鑫享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长城鑫享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份额015354、C类份额015355，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361号文准予注册，于2022年6月6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2年7月15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长城鑫享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城鑫享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长城鑫享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期延长至2022年7月29日。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fund.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免长途话费），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5日